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3757 证券简称:大元泵业 公告编号:2018-043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回收及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合肥新沪屏蔽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新沪”)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1,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其中合肥新沪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8,000万元。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进行上述现金管理事项的期限为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号)。

一、合肥新沪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回收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5月9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万元购买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型理财产品,起止期限为2018年5月9日至2018年8月9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4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号)。2018年8月9日,上述理财产品已经到期,公司收回本金2,500万元,获得理财产品收益278,125元。

二、合肥新沪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8年8月10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500万元购买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型理财产品,已办理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	2018年8月10日投资起始日	2018年11月10日投资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4.3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8年8月10日	2018年11月1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4.3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8年8月10日	2018年11月1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4.3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8年8月10日	2018年11月1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4.3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8年8月10日	2018年11月1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4.35%

上述理财产品类型为保本收益型,本金及收益币种为人民币,资金来源为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计划购买的为保本收益型理财产品,在该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财务部门将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管理,确保资金的安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审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目的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影响公司的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时,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肥新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备注
工商银行保本型“稳赢”二号理财产品	8,000	2017.07.27	2017.10.30	3.50%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72,897.75元
光大银行“2017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第八十期”产品	6,000	2017.07.28	2017.10.28	4.15%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62,358.75元
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91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	2017.08.01	2017.10.31	3.30%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16,458.75元
光大银行“2017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第一一三期”产品	6,000	2017.10.30	2018.01.30	4.30%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64,558.75元
工商银行保本型“稳赢”二号理财产品	8,000	2017.10.31	2018.01.31	3.50%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79,578.75元
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91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	2017.11.03	2018.02.01	3.30%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16,458.75元
光大银行“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第四十三期”产品	6,000	2018.01.31	2018.04.30	4.50%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76,678.75元
工商银行保本型“稳赢”二号理财产品	8,000	2018.02.01	2018.05.04	3.50%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72,118.75元
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91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	2018.02.07	2018.05.07	3.50%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16,458.75元
国泰君安证券申购第一号2018年第196期收益凭证	2,000	2018.04.16	2018.09.13	4.80%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34,408.75元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型系列326期收益凭证	2,000	2018.04.19	2018.10.15	4.55%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37,778.75元
光大银行“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第四十八期”产品	4,000	2018.05.02	2018.08.02	4.45%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44,568.75元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型系列328期收益凭证	3,000	2018.05.10	2018.06.11	3.60%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39,497.75元
国泰君安证券申购第一号2018年第212期收益凭证	4,000	2018.05.09	2018.08.07	4.55%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43,338.75元
光大银行“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第五十一期”产品	2,500	2018.05.09	2018.08.09	4.45%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27,818.75元
“银河银行”收益凭证586期	2,000	2018.06.13	2018.09.11	4.80%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34,408.75元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型系列329期收益凭证	1,000	2018.06.14	2018.07.16	4.30%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33,778.75元
工商银行保本“稳赢”二号法人新理财产品	1,000	2018.07.20	2018.10.22	3.50%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16,458.75元
光大银行“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第八十四期”产品	3,000	2018.08.06	2018.11.06	4.80%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44,558.75元
工商银行保本“稳赢”二号法人新理财产品	4,000	2018.08.09	2018.11.12	3.50%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43,338.75元
光大银行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第八十六期”产品	2,500	2018.08.10	2018.11.10	4.55%	本金全部赎回,获得收益37,818.75元

(二)截至目前,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16,500万元。

特此公告。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3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于晓宁先生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3月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8年3月9日,公司与交通银行签订了《交通银行理财产品协议》,并签署了相关理财产品说明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200万元认购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154天”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3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上述理财产品已于近期到期赎回,本金2,200万元及收益454,827.40元已全部收回。

2018年3月12日,公司与交通银行签订了《交通银行理财产品协议》,并签署了相关理财产品说明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300万元认购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149天”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3月1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上述理财产品已于近期到期赎回,本金2,300万元及收益460,063.01元已全部收回。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已到期理财产品情况(含本次公告)

序号	资产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止日	产品到期日	金额(元)	实际赎回情况	实现收益(元)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中国光大银行“稳赢”二号理财产品	2017年7月19日	2017年9月20日	2,000	已到期赎回	120,821.92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稳赢”二号理财产品	2017年4月13日	2017年10月19日	7,000	已到期赎回	1,346,301.37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7年4月14日	2017年10月12日	1,000	已到期赎回	157,068.49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7年10月20日	2018年1月18日	500	已到期赎回	45,614.44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稳赢”二号理财产品	2018年2月12日	2018年2月12日	7,000	已到期赎回	912,495.15
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中国光大银行“稳赢”二号理财产品	2017年9月29日	2018年9月7日	2,000	已到期赎回	361,561.64
7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154天	2018年3月9日	2018年8月9日	2,200	已到期赎回	454,827.40
8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149天	2018年3月13日	2018年8月19日	2,300	已到期赎回	460,063.01
					合计		3,888,753.42

三、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1日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一、根据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自2018年8月13日起,投资者可在国融证券办理下列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1	国金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67601	是
2	国金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0F)	501008	是

二、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
自2018年8月13日起投资者通过国融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业务,可享受费率优惠。参与优惠的基金名称、优惠标准、优惠活动期限以国融证券公示信息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与国融证券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如销售机构对开通定投的基金,以及每期最低申购金额有调整或其他规定,以销售机构的约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85; 400-660-9839
网址:www.gqzq.com
2、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2000-18
网址:www.gfund.com

五、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国融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开放式基金的销售业务应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本公告仅对增加国融证券为本公司旗下上述开放式基金的销售机构予以说明。
3、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藏格控股 公告编号:2018-59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修改、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8月10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10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9日15:00至2018年8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279号成达大厦11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副董事长曹邦俊
7、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包括网络投票方式)共33人,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545,101,28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7.4961%,其中:

1、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含股东代理人)共计5人,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497,691,67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5.1182%;
2、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络投票结果,参加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28人,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47,409,61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779%。

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大会参与表决的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上(含持股5%)的股东之外的股东,下同)共计30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82,177,06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1217%。

出席或列席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的人员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经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拟回购注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部分股票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2,104,56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118%;反对72,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88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2,104,5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9.118%;反对72,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88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晓东 杨杰群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601872 证券简称:招商轮船 公告编号:2018[053]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2018年8月3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书面送达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书面发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8年8月10日以书面审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12名,实际参加董事12名。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参加会议的董事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2017年度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项目已于近期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和发行工作。新股发行后公司股本已发生变化,董事会同意对现行章程中涉及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修订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4]号。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选举宋德星为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宋德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调整的议案
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董事会同意对专门委员会人员进行调整,调整后各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如下(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未做调整):

战略发展委员会:
苏新刚(主任委员)、解正林、宋德星、谢春林、张良、刘威武、王志军共七位董事;
审计委员会:
曲毅民(主任委员)、康健、吴树德、田晓燕、权忠光共五位董事;
提名委员会:
吴树德(主任委员)、苏新刚、权忠光 共三位董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良(主任委员)、解正林、康健、王志军、曲毅民、吴树德共六位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长航国际增资的议案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信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1

桂林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情况
桂林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信达股份”)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桂林信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655号)核准,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9,848,925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7.21元,共计募集资金1,029,999,999.25元,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2,578,034.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17,421,965.2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会验字[2015]4068号《验资报告》。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新增5,000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名称变更为“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实施方式、实施主体同时变更,募集资金金额从35,400万元调整为4,000万元(公司以原募投项目的固定资产实物出资1,430万元,募集资金现金出资2,570万元)。此项目变更后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

为充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该项目其余募集资金分别用于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的下列个项目:(1)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40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拟增加募集资金5,000万元;(2)“6K(GT)、、6L、A15曲轴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2,500万元;(3)“商用车曲轴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9,000万元;(4)“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拟使用募集资金13,900万元。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账户开立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账户开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定,公司与名下合资子公司桂林信达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银行”)、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河证券”)于2018年8月10日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榕湖支行(以下简称“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募集资金专户的开设及存储情况如下: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行的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榕湖支行 桂林信达曲轴有限公司 0006176000530 5,000 6K(GT)、、6L、A15曲轴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榕湖支行 桂林信达曲轴有限公司 0006176000558 9,000 商用车曲轴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榕湖支行 桂林信达曲轴有限公司 0006176000549 13,900 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

注:“年产40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仅涉及募集资金金额调整,不需另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1、桂林银行已在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00061766800530,用于桂林曲轴实施“6K(GT)、、6L、A15曲轴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金额为5,0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桂林曲轴已在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00061766800558,用于桂林曲轴实施“商用车曲轴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金额为9,0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桂林曲轴已在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00061766800549,用于桂林曲轴实施“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金额为13,9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桂林曲轴已在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00061766800530,用于桂林曲轴实施“商用车曲轴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金额为9,0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桂林曲轴已在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00061766800558,用于桂林曲轴实施“商用车曲轴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金额为9,0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桂林曲轴已在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00061766800549,用于桂林曲轴实施“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金额为13,9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桂林曲轴已在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00061766800530,用于桂林曲轴实施“商用车曲轴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金额为9,0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桂林曲轴已在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00061766800558,用于桂林曲轴实施“商用车曲轴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金额为9,0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桂林曲轴已在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00061766800549,用于桂林曲轴实施“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金额为13,9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桂林曲轴已在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00061766800530,用于桂林曲轴实施“商用车曲轴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金额为9,0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桂林曲轴已在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00061766800558,用于桂林曲轴实施“商用车曲轴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金额为9,0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桂林曲轴已在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00061766800549,用于桂林曲轴实施“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金额为13,9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桂林曲轴已在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00061766800530,用于桂林曲轴实施“商用车曲轴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金额为9,0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桂林曲轴已在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00061766800558,用于桂林曲轴实施“商用车曲轴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金额为9,0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桂林曲轴已在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00061766800549,用于桂林曲轴实施“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金额为13,9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桂林曲轴已在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00061766800530,用于桂林曲轴实施“商用车曲轴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金额为9,0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桂林曲轴已在开户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00061766800558,用于桂林曲轴实施“商用车曲轴生产线提升技术改造项目”,金额为9,0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桂林曲